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42/897
S/19353

17 December 198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72、129、134
和138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二年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
执行情况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
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
国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的报告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

1987年12月15日

阿富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提请你注意下列情况：

1987年12月10日我国外交部召见巴基斯坦驻喀布尔代办，由外交部第一政治司司长向他宣读了抗议照会如下：

“据阿富汗共和国安全当局报告，尽管阿富汗共和国多次就阿富汗共和国安全哨所遭到来自巴基斯坦境内的炮火射击向巴基斯坦政府提出抗议，但巴基斯坦方面并未采取任何措施制止这种攻击。

87-33756

“1987年12月7日，阿钦县巴切拉甘地区达喀遭到重武器和地对地导弹的攻击，致使一名阿富汗军官殉难，另一名军官受伤。

“阿富汗共和国政府就巴基斯坦武装部队的这种攻击向巴基斯坦政府提出最强烈的抗议，要求巴基斯坦有关当局停止这类不负责任的行动，因为这类行动的后果只能是加剧紧张局势，进一步恶化两国间的局势。否则巴基斯坦当局要对这种行动所造成的严重后果承担责任。”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72、129、134和138的正式文件及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沙赫·穆罕默德·多斯特(签名)
